“法院不守法,咋能随意断电”

租期10年的房子提前5年要收回,解约谈不拢,停电锁门

“难道跟法院签合同租房子,法院就不该遵守法律,可以随意停电、锁门?”昨天,任先生向快报反映,5年前他租用溧阳法院一处楼房开酒店,租期还没到,法院就要求他们搬走,双方关于赔偿的相关事宜没谈妥,法院竟采取停电、锁门的方法逼他走。目前,任先生的酒店基本处于停业状态。

——□ 快报记者 周青 刘国庆

目前,该酒店已基本处于停业状态 快报记者 刘国庆 摄

租期10年的房子,法院突然要收回

据任先生介绍,2005年上半年,溧阳法院出了一个招租公告,称其法官培训中心(建筑面积约3200平方米)对外招租。经过商谈,任先生与溧阳法院于2005年4月签订了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的房屋为培训中心一至四楼建筑物及其内所有一切家具物品、停车场、锅炉房、洗衣房。租赁期限从2005年7月至2015年6月,总租金为350万。另外,双方还在合同中约定,只要承租人经营餐饮业,必须有偿、优质提供法院干警工作餐。另外,培训楼的消防、用电、用水、电视、电话单独核算,费用自付。

“从2005年开始,我们安安稳稳做了四年多生意。”任先生说,直到去年年底,法院方面突然说要收回房子,“我当时说收回去可以,但是要按照合同的约定来处理。”任先生说,双方后来谈了几次,但都没有谈拢。今年4月9日,溧阳法院向任先生发了一份书面通知。通知上称,为解决法院当前办公用房紧张问题,需要收回法官培训中心,“限你在4月16日前停止一切经营活动,并法官培训中心及其内一切物品返还我院,其他事宜再另行协商解决。”

4月16日,任先生再次接到溧阳法院通知:我院一直为你垫付水电等费用,我院于2010年2月1日已向你发出通知,要求你于2月5日前来我院结账,但你至今未来结账。另外,转供电、转供水也不符合有关规定。为此,我院将于4月19日(周一)早晨对法官培训中心采取停水、停电措施。

任先生说,因为法官培训中心是和溧阳法院其他建筑一起建造的,水电都是从法院那边接过来的,水电费用确实是由法院垫付的,但是法院方面的餐饮、住宿等费用也一直没有支付。任先生核算了一下,法院欠酒店餐饮住宿费用75万左右,酒店欠法院水电费70万左右。

突遭停电锁门,酒店已处停业状态

更让任先生气愤的是,“法院不仅以停水停电相逼,还把通往锅炉房和洗衣房的过道门给锁了。”任先生说,双方原来在合同里的约定很清楚,锅炉房、洗衣房均租给酒店使用。当天,法院将门锁起来后,酒店立即报了警,警方到场了解情况后,门锁才得以被剪断。

到了4月21日上午10点多钟,酒店突然停电了。任先生说,当天酒店内住满了客人,突然停电,导致四个客人被关在电梯里,还有很多客人没有付款就走掉了。

任先生说,停电的那段时间,他多次找到法院,希望对方不要停电,赔偿的事情可以谈,“他们法院竟然叫我先把门锁了,先停业了再去跟他们谈。”

从4月21日开始停电,酒店基本停业。在停电约一星期后,酒店接到溧阳法院的通知,通知称,“据你们反映,龙亭大酒店2010年4月29日至5月2日已有客户预订婚宴,要求恢复供电,我院根据实际情况,同意从4月28日下午4时起至5月3日恢复供电。”

昨天上午9点多,记者在龙亭大酒店内看到,酒店已经恢复供电,但酒店内通向锅炉房、洗衣房的两处玻璃门是锁住的(任先生说,法院后来又把门锁了),酒店依然处于停业状态。“停电一周,直接损失10来万,关键是间接损失,我没办法估计。我们酒店突然被法院停电,消息传出去后,很多客人就不来我们酒店了。”任先生说。

法院:双方因意见悬殊,协商无果

昨天,记者来到溧阳法院,法院办公室一位负责人表示,接受采访需要向上级法院请示。不久,这位负责人说,常州中院方面将会有一份关于此事的书面说明给记者。

这位负责人还透露,法院收回“法官培训中心”,一方面要设立“诉讼服务中心”,另一方面要将其一部分改造成干警食堂。一直谈不下来,是因为任先生存在“要价过高”的情况。

在溧阳当地一家网站论坛,有一个题为“关于溧阳法院终止出租法官培训中心的情况说明”,发帖者名为“溧阳市人民法院”。发帖者称,按照省高院的要求设立“诉讼服务中心”,考虑到法院目前立案大厅无法满足诉讼服务的需要,溧阳法院党组经集体研究,决定成立法官培训中心收回小组,与承租人任旭东商谈提前终止法官培训中心出租合同事宜。在商谈过程中,承租方表示愿意配合法院收回工作,但要求法院赔偿剩余五年的租金、利息、后五年的预期损失等共计660万元。但法院在了解酒店税务情况后,邀请会计审计事务所等就餐饮、客房两类不同行业营业额与纯利润的比例情况进行咨询测算,“假设承租人经营中只营利、不亏损的情况下,经测算,除退还剩余五年的租金,加上补偿其合理损失,法院总共应支付承租人约300万元左右。”后来,又经过多轮协商,直到2010年4月12日,承租方坚持说,没有600万以上就不要谈了。因双方意见较悬殊,协商无果。又因机关单位与商业经营用电用水价格不同,由法院转供水电不符合规定,收回小组于4月16日书面通知承租人将于19日停止转供水电,实际于21日暂停供电。

截至昨日21时记者发稿,法院方面没有给记者发来书面说明。

苏州相城区领军人才租公房可3年不要钱

快报讯(记者 何寅平)昨天,记者从苏州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该区已于日前正式出台《相城区人才优租房管理办法试行》,符合条件的人才在该区租赁人才优租房将享受50%至100%的房租优惠。

据介绍,相城区人才优租房是指用于优秀人才来该区就业、创业初期生活配套的政策性租赁周转房。其申报范围包括注册地与税收征管地均在该区的各类企业,以及科教文卫等重点领域的事业单位,申报对象应具有紧缺专业全日制大专学历、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且在相城区无住房。

在租住费用上,试行办法规定,签约优租房一般不超过三年,期满如确需续租的,经审定后可再行续签一年。相城区领军人才可申请不超过100平方米的优租房,并免除全部租金。其他优秀人才,可申请不超过30平方米的优租房,第一年政府收取租金为市场租金基准价的50%;第二年为60%;第三年为70%;第四年起按基准价收取租金,超过规定面积部分按市场租金基准价收取租金。

据悉,相城区首批优租房将主要建在黄埭、开发区等相城区人才较为集中的地区,该政策的具体实施细则目前还在制定之中。

无锡将开征扬尘费

快报讯(记者 陈英)去年,江苏省在南京、徐州两个试点城市开征工地扬尘排污费,以经济杠杆来调节环境污染问题。日前,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环保厅联合发文,批复无锡也成为试点城市,开征扬尘费。并授权无锡市在不低于0.24元/平方米·月标准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建设施工项目、工程周期及扬尘治理成本等因素制定具体征收标准。

苏州空域将限制飞行

快报讯(记者 陈泓江)昨天,记者从苏州市政府获悉,为保障上海世博会安全举办,根据公安部、总参谋部等七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上海世博会期间低空慢速小目标防范处置意见>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在上海世博会举办期间,苏州市禁止小型航空器具和空飘物起降、飞行。

苏州市政府发布《关于在上海世博会举办期间禁止小型航空器具和空飘物起降飞行的通告》要求,自即日起至11月15日,以世博园庆典广场为中心,半径50公里之内的区域(涉及昆山、太仓、吴江三市)上空禁止低空慢速小目标飞行,军用、警用航空器除外。

《通告》指出,对不遵守临时空中限制规定、妨害空中安全的单位和个人,由体育、教育、气象等有关主管机关按照各自职责依法予以处理。

镇江警方抓获假发票“苏南总代理”

快报讯(通讯员 李阳 记者 刘劲松)昨日,记者从镇江警方获悉,4月30日下午,润州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在安徽太和县一工地抓获了苏南地区假发票的“总代理”付生金,并于当天押解回镇江。据警方介绍,通过付生金制售出去的假发票可开金额达41亿多元。

据办案民警刘德馨介绍,从近两年的破案情况来看,付生金制售的假发票从2006年开始就在市面上出现了,它们包括工业、宾馆业、餐饮业等各类发票,从纸张、印刷,到刮奖的密码纸,完全可以以假乱真,到底有多少假发票已经被使用,目前还在调查中,但可以明确的是,如果这41亿可开金额的发票被使用,按各不同税种税率4%–5%计算的话,国家因假发票而损失的税金将有1个多亿。

»“无锡尼康50余名工人疑集体二氧化硫中毒”追踪

就诊员工已逾百人 检测报告今天公布

昨日,有知情人向记者报料:继4月29日凌晨1点左右,无锡尼康光学仪器(中国)有限公司50多名夜班员工疑似吸入有毒气体后,5月3日和4日,又陆续有员工在工作中出现身体不适,前往无锡新区医院问诊。

这两天,又有15名员工进了医院

昨日中午12点左右,记者赶到无锡新区医院。在医院的输液室,10名身穿尼康工作服的女孩正在输液。

陈女士是无锡尼康公司D管车间的女工,她已经连续两天在新区医院挂了6瓶盐水,针扎的手背有些红肿。她告诉记者,自己今年27岁,去年进入尼康公司工作,4月29日出事的时候,她就感到有点恶心难受,后来公司五一放假,她就一直在家休息,恶心难受的感觉也有所减轻。5月3日一大早,她去公司上早班(8:00~17:00),才工作两三个小时,就感觉先前的不适症状加重了。“我坚持到中午11点,实在受不了了,被公司送到了新区医院。”陈女士说,她已经挂了两天盐水,感觉还是难受,医生告诉她,由于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气体导致她出现不适,只能进行保守治疗。

记者了解到,5月3日与4日两天,共有15名员工到医院挂水。无锡新区医院副院长朱小文表示,医院初步诊断病人是吸入刺激性气体导致出现身体不适,目前有8名病情相对严重的员工在医院住院,但都没有生命危险。

尼康公司还未接到正式调查报告

地处无锡新区长江南路的尼康光学仪器(中国)有限公司,是尼康映像事业在中国的生产基地。昨日下午,记者再次来到该公司,在翻译的帮助下,无锡尼康公司管理部工务课经理内海稔和接受了记者的采访。

内海稔和说,事件发生后,环保部门来他们公司进行了多次监测,发生问题的车间4月30日即暂时停工,直到5月3日全部监测完成,认为无危害才恢复开工。截至5月3日,前往医院就诊的公司员工已经超过百人。不过,内海稔和强调,尽管这两天仍陆续有员工前往医院就诊,但根据环保部门给他们的说法,这些人前往医院就诊属于4月28日事件的后遗症,而不是说5月3日深夜到5月4日凌晨再次出现气体中毒现象。

内海稔和还表示,事实上他们已经接到无锡市新区环保部门的口头通知,称已经找到了不明气体的来源。但公司并没有见到正式的书面报告。

环保部门:尼康附近药厂的恶臭超标

据无锡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的副局长邹筱琦介绍,事情发生以后,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和新区安监局连夜派工作人员在尼康工厂内部和外部周边环境布点,进行空气检测。此外,他们还委托上海普尼公司对取样的空气进行专业检测。根据调查,此次事件主要系外部刺激性气体影响所致。“异味疑似来自附近某制药企业的污水处理过程。”邹筱琦说,环保部门在4月29日已经叫停了药厂产生异味废水的工艺。他们调查发现该气味存在恶臭超标。至于药厂所释放出恶臭超标的气体究竟是什么成分,要等到今天报告出来才知道。到时,他们会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布。快报也将进一步关注。

快报记者 金辰 陈超 唐奕